

郑州市创建文明城市 资料汇编

(第五辑)

江苏工业学院图书馆
藏书章

郑州市创建文明城市领导小组办公室

2003 年 12 月

目 录

郑文明委(2003)01 号	
(关于印发《王文超同志在全市宣传思想工作暨精神文明建设工作会议上的讲话》的通知).....	(1)
郑文明委(2003)02 号	
(市级文明单位评选和管理办法补充规定).....	(21)
郑文明办(2003)01 号	
(关于表彰 2002 年度全市精神文明建设信息工作先进的通报).....	(27)
郑文明办(2003)03 号	
(关于群众性精神文明建设情况的调查报告).....	(31)
郑文明办(2003)04 号	
(关于在文明单位,文明行业,文明社区,文明村镇中深入开展“抗击‘非典’关爱生命”活动的通知).....	(45)
郑文明办(2003)05 号	
(关于建设郑州精神文明网络阵地的通知).....	(49)
郑文明办(2003)06 号	
(关于征集郑州文明网相关信息的通知).....	(53)
郑州文明办(2003)07 号	
(关于转发中央文明办《关于开展“改陋习,树新风”活动的通知》的通知).....	(57)
郑文明办(2003)08 号	
(关于印发《郑州市文明单位考评办法》的通知).....	(63)
郑文明办(2003)11 号	
(关于做好 2003 年度“西部开发助学工程”有关工作的通知).....	(69)
郑文明办[2003]12 号	
(关于推荐 2003 年度西部开发助学工程受助学生的报告).....	(77)

郑文明办[2003]13 号	
(关于部分省级文明单位名称变更的报告)	(79)
郑文明办事处[2003]14 号	
(郑州市文明办关于对我市省文明单位年度复查的情况报告)	(83)
郑创文[2003]01 号	
(郑州市创建文明城市领导小组关于印发《郑州市 2003 年创建文明城市目标任务分解表》的通知).....	(87)
郑创文[2003]02 号	
(郑州市创建文明城市领导小组关于深入开展“三讲一树”文明礼貌月活动迎接世界客属第十八届恳亲大会工作方案.....	(93)
郑创文办[2003]01 号	
(关于授予任长霞等 21 名同志郑州市文明市民荣誉称号的决定)	(101)
郑创文办[2003]02 号	
(关于授予郑喜梅等 12 名同志郑州市文明市民荣誉称号的决定)	(105)
郑创文办[2003]03 号	
(关于授予侯耀生等 14 名同志郑州市文明市民荣誉称号的决定)	(109)
郑创文办[2003]04 号	
(关于印发《杨惠琴同志在市创建文明城市领导小组办公室调研时的讲话》的通知)	(113)
郑创文办[2003]05 号	
(关于授予李现成等 19 名同志郑州市文明市民荣誉称号的决定)	(121)
郑创文办[2003]06 号	
(关于印发《郑州市“月评文明市民”活动考评办法》的通知)	(125)
郑创文办[2003]07 号	
(关于印发《郑州市 2003 年创建文明城市宣传教育工作方案》的通知)	(129)

郑创文办[2003]08 号	
（关于做好文明社区非典型肺炎防治工作的通知）	(137)
郑创文办[2003]09 号	
（关于印发杨惠琴同志 《在市创建文明城市领导小组〈扩大〉》会 议上的讲话）的通知）	(139)
郑创文办[2003]10 号	
（关于授予于洪涛等 23 名同志郑州市文明市民荣誉称号的决定）	(147)
郑创文办[2003]11 号	
（关于开展“三讲三树”集中整治城乡卫生环境活动互查互 评互学互促方案）	(151)
郑创文办[2003]12 号	
（关于授予封玫等 24 名同志郑州市文明市民荣誉称号的决定）	(157)
郑创文办[2003]13 号	
（关于授予李鸿友等 26 名同志郑州市文明市民荣誉称号的决定）	(161)
郑创文办（2003）14 号	
郑州市创建文明城市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三讲一树”集中整治城乡卫生环境活 动考核验收方案	(165)
郑创文办[2003]15 号	
关于授予孔凡涛等于 22 名同志郑州市文明市民荣誉称号的决定	(175)
郑创文办[2003]16 号	
关于授予丁国平等 18 名同志郑州市文明市民荣誉称号的决定	(179)
郑创文办[2003]17 号	
关于深入开展“三讲一树”文明礼貌月活动，迎接世界客属第十八届 恳大会宣传工作意见	(183)
郑创文办[2003]18 号	
关于播放县(市)区“三讲一树”电视专题片有关事宜的通知	(187)

郑创文办[2003]19 号

关于授予李改秀等 20 名同志郑州市荣誉称号的决定 (191)

郑创文办[2003]20 号

关于授予曹晓娥等 19 名同志郑州市文明市民荣誉称号的决定 (195)

郑创文办[2003]112 号

(中共郑州市委郑州市人民政府关于表彰“三讲一树”集中整
治城乡卫生环境工作先进单位的决定) (199)

郑办[2003]6 号

(市委办公厅市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2003 年全市精神文明建设
工作要点》的通知) (207)

郑办[2003]7 号

(市委办公厅市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2003 年创建文明城市工作意见》
的通知) (223)

郑办[2003]18 号

(市委办公厅市政府办公厅关于转发《郑州市文明办,郑州市爱卫办关于集中整治
城乡卫生环境工作方案》的通知) (237)

郑办 [2003]28 号

(市委办公厅 市政府办公厅印发《市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做好
2003 年度精神文明建设工作先进集体,先进个人,文明系统,文明社区,文明村镇,
文明单位和军(警)民共建先进单位,先进个人评选的意见》的通知) (249)

郑州市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

郑文明委[2003]01号



关于印发《王文超同志在全市宣传 思想工作暨精神文明建设工作会议 上的讲话》的通知

各县（市）区委、人民政府，市直各单位：

在全市宣传思想工作暨精神文明建设工作会议上，市委副书记、市长王文超同志就我市的精神文明建设工作作了重要讲话，现印发给你们，望结合实际，认真贯彻执行。

郑州市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

2003年4月2日

王文超同志在全市宣传思想工作暨精神文明建设工作会议上的讲话

(2003年3月6日)

同志们：

刚才，振义同志对去年的宣传思想工作进行了总结，安排部署了今年的各项任务。下面，我就去年精神文明建设工作讲几点意见。

一、关于2002年工作回顾

2002年，我市精神文明建设工作在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指导下，以迎接党的十六大召开，宣传贯彻十六大精神，实践“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主线，精心组织各种活动，深入开展思想道德教育，整体推进三大创建，对于促进我市经济发展、保持社会稳定、提高城乡文明程度和群众生活质量发挥了重要作用。2002年，我市作为全省“双创”工作先进城市，受到省文明委的表彰；10月份，被中央文明委命名为“全国创建文明城市工作先进城市”。纵观2002年精神文明建设工作，有以下几个特点：

（一）以育人为根本，市民素质有了新提高

一是发挥教育的主导作用。编印并免费发放 60 万册《郑州市公民道德教育读本》，组织签订文明市民责任书，广泛开展“公民道德月点评”活动，并依托全市 350 所市民文明学校和各基层党校，对市民加强了道德规范、文明常识等教育。二是发挥载体的推动作用。以“道德规范进万家”活动为载体，分类开展道德规范进千店、进的士、进学校、进社区、进班组、进家庭以及“共创交通文明”等活动，弘扬了社会正气，树立了文明新风。三是发挥典型的带动作用。将典型教育与普遍教育有机结合起来，先后组织公民道德教育先进典型巡回报告团和弓冰英雄群体事迹报告会，深入开展“月评文明市民”活动，在全市形成了“学习先进典型、争当文明市民”的良好风尚。四是发挥市民的主体作用。组织广大机关干部、少先队员、共青团员、驻郑部队官兵参加义务劳动，广泛开展“创建文明城市大家谈”、“周末面对面”等活动，调动了市民群众参与创建活动的积极性。五是发挥惩戒的警示作用。深入开展了“市民评议街道”和“卫生互评互查”活动，并围绕“三管六不”，综合运用多种手段，对不文明行为进行了专项治理，城市文明程度不断得到提高。

（二）以改善环境为重点，城市面貌有了新变化

坚持城市规划集中管理，采用国际方案征集的做法，选定了日本黑川的郑东新区概念规划方案。郑东新区的建设正在加紧进行，首批进入 CBD 的 18 个项目，取得了土地使用权，设计方案有些已确定。金水东路、黄河东路、CBD 内环路已完成建设任务的 80% 以上。郑州国际会展中心项目已开工建设，省艺术中心、市广电中心将在今年上半年陆续开工建设。坚持新区开发与老区改造并重、协调发展的原则，编制了老城区 12 个系统专项规划以及大学园区规划。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进展顺利，拓宽改造了中原西路、紫荆山南路、郑花北路、德化商业步行街改造等 36 条道路，实施了路灯改造和夜景照明工程，整修改造人行道板 110 万平方米。东风渠、熊耳河截污工程正在加紧施工。完成了 46 条道路行道树的栽植、更新和补植，新增绿地面积 200 万平方米，被命名为“省级园林城市”。城市日益亮、绿、净、美，市民和来郑的客人普遍反映市容市貌变化显著。

（三）以服务人民为宗旨，多办实事有了新内容

坚持以群众需要为重点，从市民反映强烈的交通堵塞、城市脏乱、环境污染、社会治安等突出问题抓起，

坚持“规划、建设、整治、管理”并举，努力为群众多办好事事实事。去年狠抓了全省确定的建设城市景观路、治理城市户外广告、治理城市过境道路等精神文明建设“三件实事”，以及我市确定的整治市容市貌、规范市场经济秩序等全市创建文明城市“12件实事”，使市容环境卫生明显改善，经济发展环境不断优化。另外，我市开辟的110社会联动网、市长热线、党报热线等积极为群众排忧解难，深受群众欢迎和拥护。

（四）以广大市民为对象的广场文化活动有了新进展

各县（市）、区都建设了文化广场，仅绿城广场全年就举办各类文化活动320余场，放映电影103场。广场文化活动的开展，带动了社区文化、村镇文化、企业文化、校园文化和家庭文化的健康发展。同时，我市还围绕建设黄金旅游线，精心打造“一山一河一故里”三大名牌。春节黄金周期间，全市旅游总收入达到5亿元，且没有发生一起游客投诉事件。

（五）以“文明细胞”为基础，群众性创建活动内涵有了新发展

坚持以创建文明城市为龙头，以创建文明社区、文明行业、文明村镇为主体，带动了各类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活动的深入开展。工青妇等群团组织通过开展“十佳外来务工青年”、“青年文明号”、“巾帼示范岗”等评选活动，使广大群众在参与中思想受到教育，素质得到提高。创建文明社区工作突出抓好“五有五进”（每个社区分别建有一个居民活动中心、一个卫生服务站、一个市民文明学校、一个宣传橱窗、一个警务室和治安巡防队，科教、文化、法律、卫生、道德规范进社区），初步实现了“建成一个社区、创建一个亮点”的目标。军（警）民共建活动深入人心，广大驻郑部队官兵和公安干警充分发挥先锋突击队的作用，为我市创建工作做出了积极贡献。2002年，我市累计创建省级文明单位53个，市级文明单位161个，市级文明社区42个，市级文明村镇15个，军（警）民共建先进单位20个。金水区人民法院被中央文明委命名为全国创建文明行业工作先进单位，郑煤集团超化煤矿、河南送变电公司被命名为全国精神文明建设工作先进单位，金水区马头岗村、中牟县城关镇被命名为全国创建文明村镇工作先进村镇。

在充分肯定成绩的同时，也要清醒地看到，我们的工作中还存在着一些薄弱环节，与上级的要求和人民的期望还有差距，与迅速发展的新形势还不很适应。比如，市民素质还有待进一步提高，城市环境需要进一步改善，农村精神文明创建工作也需要进一步加强，文明社区创建步伐需要进一步加快，文明单位创建需要进一步规范等。这些问题，在我们今后的工作中一定要高度重视，认真加以解决。

二、关于 2003 年工作安排

2003 年是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六大精神、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开局年。根据党的十六大精神和全省精神文明建设工作总体部署，今年我市精神文明建设工作总体思路是：坚持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以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十六大精神为主线，以创建文明城市为龙头，围绕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目标，坚持与时俱进，开拓创新，深入持久地开展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活动，促进市民素质不断提高、经济发展环境不断优化、人民生活质量不断改善。

总体要求是：抓好“一项教育”，落实“三件实事”，开展“六项争创”，实施“七项整治”。抓好“一项教育”，就是

继续贯彻实施《公民道德建设实施纲要》，抓好公民思想道德教育。落实“三件实事”，就是继续落实建设城市景观路、治理城市户外广告、整治城市周边过境路。开展“六项争创”，就是深入开展争创文明城市、文明社区、文明村镇、文明行业、文明单位、文明景区活动。实施“七项整治”，就是以优化城市形象为目标，抓好城市河道、背街小巷、都市村庄、城市环境、市场秩序、交通秩序和不文明行为专项整治。具体工作任务在会上印发的《郑州市 2003 年精神文明建设工作要点》中讲得很明确。在这里，我着重强调以下几项工作：

（一）深入学习党的十六大精神，全面提高市民思想道德素质

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十六大精神是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精神文明建设工作的首要任务。要按照“围绕主题、把握灵魂、狠抓落实”的要求，把学习贯彻十六大精神同学习党的基本理论、基本路线、基本纲领和基本经验结合起来，与实践“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结合起来，使党的十六大精神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进工厂、进社区、进村镇、进课堂，做到家喻户晓，深入人心。关键

是通过学习十六大，明确我们今后发展的目标，凝聚全市人民意志，振奋精神做好工作。

民族精神是一个民族赖以生存和发展的精神动力和精神支撑。要把弘扬和培育以爱国主义为核心的团结统一、爱好和平、勤劳勇敢、自强不息的民族精神作为一项极为重要的任务，纳入国民教育的全过程，纳入精神文明建设的全过程，体现在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的全部实践中，体现在精神文明创建的各个环节。要按照上级部署，采取多种形式，利用多种手段，在全市广泛开展以“弘扬伟大民族精神、全面建设小康社会”为主题的思想教育活动，广泛开展坚持“两个务必”的教育，使广大党员干部始终保持谦虚谨慎、不骄不躁和艰苦奋斗的作风。

要深入贯彻落实《公民道德建设实施纲要》，大力加强以为人民服务为核心、以集体主义为原则、以诚实守信为重点的社会公德、职业道德和家庭美德建设。要注重在辐射延伸上下功夫，不断丰富活动内涵，通过尊老爱幼、保护环境、社会捐助及“道德新风小标兵”、

“争当人民满意公务员”等道德实践，不断深化“道德规范进万家”活动。要继续以“月评文明市民”活动为

载体，适时组织文明市民先进事迹报告团，集中宣传一批在“三德”方面有突出事迹的文明市民典型，进一步在全社会形成“自觉遵守‘三德’、争做文明市民”的热潮，引导人们在社会做一个好公民、在单位做一个好职工、在家庭做一个好成员。

（二）以创建文明城市为龙头，进一步夯实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基础

城市文明的基础在基层，抓好社区、行业、村镇、单位的文明创建活动，是把精神文明建设的任务落实到基层的重要载体。各县（市）区要以省委、省政府年底命名一批“省级文明城市（区）”为契机，继续围绕“城市环境整洁有序、市民素质文明礼貌”的目标，加大创建文明城市工作力度，争取有1-2个县（市）区跨入省级文明城市（区）行列。

郑州市作为省会城市，各项工作都要力争走在全省的前列。要始终保持谦虚谨慎、戒骄戒躁的作风，自加压力，确立更高的目标，采取切实可行的措施，积极创建全国文明城市。文明社区、文明村镇、文明行业、文明单位、文明景区等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活动，要注重在“创新形式、激活机制、强化监督、规范管理、培树

典型、提高水平”上下功夫，充分调动基层的积极性。其中，创建文明社区，要按照整体规划、分步实施、循序渐进、滚动发展的思路，从抓教育、抓阵地、抓载体、抓服务、抓队伍入手，继续开展文明社区“五有五进”活动，加强和完善社区居民活动中心、卫生服务站、文明市民学校、宣传橱窗、警务室和治安巡防队建设与管理，确保作用的充分发挥。创建文明村镇，要以市委、市政府确定的我市加快城镇化进程的20个建制镇为重点，通过抓点带面，逐步展开，使农村精神文明建设提高到一个新水平。创建文明行业，各行各业要结合行业实际，围绕诚信建设，开展自查自纠，并制定创建方案，明确创建责任，设计有效载体，广泛开展活动，把诚信建设的要求纳入到相应的服务标准和行业规范之中。创建文明单位，各级文明委及其办公室要坚持创建与管理并举的原则，努力在内涵、质量、标准上做文章，进一步强化和规范对文明单位的管理，坚持优胜劣汰，以保证文明单位创建工作的生机和活力。要加强非公有制领域精神文明建设，把一些经济效益好、总体形象佳、社会奉献大的私营企业和合资企业培养发展成为新的文明单位。创建文明景区，要围绕“连片开发、资源优化”